

重大家庭暴力事件研討及策進實施計畫

109年1月 日衛部護字第1091460040號函修正

壹、目的

針對成年家庭暴力事件引致嚴重傷害及死亡個案進行研討，旨在廣泛蒐集資訊以檢視體制面之缺失，據以提出改善跨專業網絡協調及介入策略之建議，以完善家庭暴力事件相關防治措施作為。

貳、實施範圍

符合家庭暴力防治法所定家庭成員間殺人或嚴重傷害、致死之成人保護案件。

參、實施流程

一、地方政府

- (一) 於知悉有符合本計畫所範定之個案時，應即要求轄內警政、衛政、教育、勞政等相關網絡單位按衛生福利部所訂檢討報告格式（如附件）提報相關服務紀錄及具體檢討建議事項。
- (二) 知悉上開個案後1個月內，由秘書長層級以上人員邀集專家學者及網絡成員召開地方檢討會議。如秘書長層級以上人員無法出席，應指定府層級長官代理。
- (三) 檢討會議結束後15日內，應將檢討案件之通報表（含台灣親密關係暴力危險評估表）、檢討報告及檢討會議紀錄等，提報衛生福利部，並建立會議決議事項列管機制。

二、中央機關

- (一) 內政部警政署於每年1月、4月、7月及10月之10日前提供符合家庭暴力防治法所定家庭成員間殺人或嚴重傷害、致死案件之個案名冊，並送交衛生福利部。
- (二) 衛生福利部於接獲內政部警政署所送之個案名冊後，將先行檢視個案是否曾有通報紀錄，以及針對符合本計畫所範定之個案，地方政府是否已納入檢討。如有漏失個案，即

通知地方主管機關補行檢討。

- (三)衛生福利部每季邀集外聘專家學者2-3名召開重大家庭暴力事件個案研討會議，並追蹤列管歷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惟當季如無符合本計畫所範定之個案，得不召開。中央相關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應派員出席會議，並針對通案性之缺失研擬改善策略。前開議題如涉及跨網絡單位之重要政策事項且無共識者，得提請上級長官協調，或提報至衛生福利部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推動小組研議。

肆、 其他配合辦理事項

- 一、地方政府各網絡單位未依本計畫參、一（一）項規定提供資料者，由衛生福利部函請該網絡單位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促請改善。
- 二、各網絡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應依實務需求，辦理各該網絡人員之教育訓練。
- 三、地方政府未依規定檢討或所送檢討報告內容未盡詳實，衛生福利部得請地方政府補正。
- 四、本計畫執行情形納入社會福利績效實地考核之評核項目，以督促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落實執行。

伍、本實施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

重大家庭暴力事件個案檢討報告

填表單位：_____

填報時間：____年____月____日

案件編號：_____（由本部填寫）

一、案件概況			
1.案件類型	☐ 親密關係暴力，是否實施 TIPVDA， ☐ 是，____分 ☐ 否，原因：____ ☐ 老人虐待 ☐ 其他家屬間虐待 ☐ 其他		
2.是否曾納入家暴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進行討論	☐ 是，____次（請敘明歷次討論時間、討論次數及解列原因） ☐ 否		
3.案情摘要	（請摘述案件發生經過，以 200 字為限）		
二、個案基本資料			
1.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2.年齡	
3.死亡日期	年 月 日	4.性別	☐ 男 ☐ 女
5.教育程度		6.職業	
7.國籍別	☐ 本國籍，非原住民，非新住民 ☐ 本國籍，原住民（族別：____） ☐ 本國籍，新住民（原籍：____） ☐ 大陸籍 ☐ 港澳籍 ☐ 外國籍：____		
8.通報次數	____次，歷次通報時間：_____		
9.保護令紀錄	☐ 無 ☐ 有，____次，有效期間：_____，款項：_____		
10.家系圖			
三、相對人基本資料			
1.兩造關係	☐ 婚姻中（ ☐ 共同生活 ☐ 分居） ☐ 離婚（ ☐ 共同生活 ☐ 分居） ☐ 現有或 ☐ 曾有下列關係： ☐ 同居關係 ☐ 家長家屬 ☐ 家屬間 ☐ 直系血親 ☐ 直系姻親 ☐ 四親等內旁系血親 ☐ 四親等內旁系姻親（關係描述：_____） ☐ 其他：（_____）		

2.本身問題（可複選）	☐ 貧困 ☐ 欠債 ☐ 患有藥癮（吸毒） ☐ 患有酒癮 ☐ 患有精神疾病 ☐ 婚姻失調 ☐ 失業 ☐ 人格違常 ☐ 其他_____		
3.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4.年齡	
5.性別	☐ 男 ☐ 女	6.教育程度	
6.職業		7.犯罪紀錄	

四、個案受暴史及相關單位服務紀錄（範例）

暴力事件次別及案情摘述（含本次事件）	時間	知悉或受理案件單位	該單位處理方式（請條列各項作為之日期及內容）
一、.....	97.5.20	○○縣警察局	1. 97.5.20 前往案發現場處理家庭暴力事件 2. 97.5.21 通報○○縣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
	97.5.21	○○縣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	1. 97.5.22 與被害人會談 2. 3. 4. 98.3.10 與被害人會談，因.....評估結案。
二、.....	98.6.1	○○醫院	1. 98.6.1 協助被害人驗傷診療 2. 98.6.1 通報○○縣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
	98.6.1	○○縣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	1. 98.6.1 與被害人會談並安排被害人住進庇護所 2.

五、未來服務計畫

1.案家目前需求評估	
2.案家後續服務計畫	

六、評估檢討

1.個案致死因素分析	（請說明個案死亡原因，及加害人使用何種手法）
2.相對人危險評估	（請說明相對人之危險因子，及個案致死危機因素為何）

3.檢討現行防治網絡有無疏漏之處	1. 社政： 2. 警政： 3. 衛政： 4. 教育： 5. 司法：
4.改善防治網絡之策進計畫	1. 社政： 2. 警政： 3. 衛政： 4. 教育： 5. 司法：
5.其他補充報告	
※ 本檢討報告請事先由秘書長以上層級人員召集警政、社政、衛政、教育等相關防治網絡人員開會確認。 ※ 檢討會議時間： ※ 檢討會議主席： ※ 出席檢討會議單位及人員名單：	